

書面質詢

過去多年，由於有個別不法企業利用已離職或見工人士的身份資料，用作虛報其本地僱員數目和工作收入，以達到減少課稅、騙取外僱額等目的，而僱員則因被企業虛報工作收益，而被當局要求繳納非應繳付的職業稅，對此，當局在過往也曾揭發過類似個案。這是源於現時職業稅申報只要求僱主向當局申報僱員的任職及收益資料，但沒有要求僱員簽署確認，從而存有漏洞。

被虛報工作及收益的當事人，對個人資料被利用一無所知。就算事後揭發僱主虛報，《職業稅規章》的罰款額亦不具阻嚇力，這對廣大僱員而言是極不公平。本人曾就上述問題多番質詢當局，並要求當局儘快修補相關漏洞和加強打擊有關違法行爲，但至今仍未見當局有實質跟進。

當局在去年四月回覆本人質詢時曾表示：“由於《職業稅規章》已實施多年，而在本澳稅務違法不屬刑事，有關罰款金額實有提高之必要，本局現正研究修法加重相關罰則，以收阻嚇之效。”又表示：“要求所有僱員在申報書上簽署作實，在稅務行政上並不具有操作性，同時亦難以逐一核實僱員簽名之真偽，對打擊虛報之情況未必能收到預期的效果。本局會繼續研究是否有其他能達到相同目的而在稅務行政上可行的處理辦法。”然而，相關修改和研究結果至今仍未有任何消息。

爲此，本人向當局提出以下質詢：

一、當局曾承諾會研究修法加重虛報僱傭關係或不實申報僱員收益等違法行爲的罰則，目前修法進度爲何？

二、爲保障廣大僱員的合法權益，當局表示正研究在稅務行政上可行的處理辦法，用以核實僱主所申報的相關內容是否屬實等，以堵塞相關漏洞，目前有何具體進展？

三、目前，居民可透過到財政局辦理用戶登記並使用財政局網站的“電子服務”，以及憑居民身份證到指定地點的自助服務機，以查閱其個人稅務資料，特別是與職業稅相關的任職及收益紀錄。不過，就辦理用戶登記的手續方面，居民目前只能在財政局的辦公時間內、而無法在午間時間內辦理。爲此，當局有否考慮增設午間時間方便居民辦理“網上電子服務”的用戶登記手續，或研究更爲便捷查閱的方法，讓居民可隨時及足不出戶地查詢個人的任職及收益申報情況？

澳門特別行政區立法會議員



關翠杏

2016年7月27日